

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鞍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鞍编发【2020】15号，设立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副县级为市生态环境局所属综合行政执法机构。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负责制定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执法业务指导、组织协调和考核评价工作。

（二）在全市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等执法职能。具体范围包括：生态环境部门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执法权；原国土部门地下水污染防治执法权，对因开发土地、矿藏等造成生态破坏的执法权；农业部门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执法权；水利部门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权；原林业部门对自然保护地内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执法权。

（三）负责对全市固定污染源的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执行情况、建设项目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执行情况、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和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管理情况等开展执法检查。负责国家和省污染源监控及监测信息公开平

台日常监视、异常及超标数据调查和处理工作；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与运行、自行监测信息公开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工作。

（四）负责全市核技术、射线装置利用等辐射单位开展执法检查工作。

（五）负责对全市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等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工作，对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检验机构和机动车维修单位开展执法检查工作。

（六）负责对全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工作；对全市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生态保护执法检查工作。

（七）负责对全市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依法下达责令改正和行政处罚决定；协助市生态环境部门做好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八）负责对全市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排放污染物，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污染的设施设备实施查封、扣押等行政强制工作。

（九）负责对全市企事业单位生态环境安全隐患开展执法检查，组织对全市突发环境事件违法行为和生态环境信访案件进行调查、处理。

（十）协助市生态环境部门做好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工作安排涉及的相关执法工作，以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706.8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689.98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5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89.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16.8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45%。主要是上年专项资金未支付，本年已支付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533.15 万元，降低 12.57%，主要原因：县区上划人员工资按照市级标准，上年工资有补发，现已捋顺。

(二) 支出总计 3706.83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419.9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2.26%。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53.1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9 万元。
2. 项目支出 286.8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74%。主要包括环境保护汽车尾气检测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533.15 万元，降低 12.57%，主要原因：县区上划人员工资按照市级标准，上年工资有补发，现已捋顺。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收入与支出持平。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06.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19.94 万元，项目支出 286.8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33.15 万元，降低 12.57%，主要原因：县区上划人员工资按照市级标准，上年工资有补发，现已捋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5%，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06.83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92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88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取暖费、体检费、活动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48.89万元，主要是职工养老保险配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84万元，主要是职工职业年金配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0.31万元，主要是伤残人员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卫生健康支出 146.81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45.19万元，主要是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1.62万元，主要是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3. 节能环保支出 2962.70 万元，具体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156.04万元，主要是环境保护监测费、移动执法数据传输费、执法办公设备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

测与监察支出（项）2714.18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92.48万元，主要是空气质量管控能力建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4. 住房保障支出339.40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87.26万元，主要是职工公积金配缴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52.14万元，主要是职工新职工住房补贴配缴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77.28万元，完成预算的89.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未支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7.28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预算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7.2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89.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未支付。比上年增加 14.88 万元，增长 23.85%，主要是上年资金未支付，财政指标收回，今年指标重新下达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28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保险及用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3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19.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84.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335.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5.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4.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1.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1.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1.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40.8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工作监察；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3 个（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项目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3640.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640.0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100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640.05 万元，自评平均分 100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本部门组织对“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监测费”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3640.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640.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0.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21.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2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8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7.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6.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962.7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9.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9.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06.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706.83	总计	62	3,706.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89.98	3,689.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92	25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61	257.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	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89	24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	4.84					
20808	抚恤	0.31	0.31					
2080802	伤残抚恤	0.31	0.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81	146.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81	146.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19	145.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2	1.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45.85	2,945.8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9.19	139.1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9.19	139.1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714.18	2,714.1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714.18	2,714.18					
21103	污染防治	92.48	92.48					

2110301	大气	92.48	92.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40	33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40	33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26	287.2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14	5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06.83	3,419.94	286.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92	25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61	257.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	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89	24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	4.84				
20808	抚恤	0.31	0.31				
2080802	伤残抚恤	0.31	0.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81	146.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81	146.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19	145.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2	1.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62.70	2,675.82	286.8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6.04		156.0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6.04		156.0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714.18	2,675.82	38.37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714.18	2,675.82	38.37			
21103	污染防治	92.48		92.48			
2110301	大气	92.48		92.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40	33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40	33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26	287.2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14	5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8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7.92	257.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6.81	146.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962.71	2,962.7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9.40	339.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9.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06.83	3,706.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8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06.83	总计	64	3,706.83	3,706.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06.83	3,419.94	286.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92	25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61	257.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	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8.89	24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	4.84	
20808	抚恤	0.31	0.31	
2080802	伤残抚恤	0.31	0.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81	146.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81	146.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5.19	145.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2	1.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62.70	2,675.82	286.8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6.04		156.0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6.04		156.0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714.18	2,675.82	38.37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714.18	2,675.82	38.37
21103	污染防治	92.48		92.48
2110301	大气	92.48		92.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40	33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9.40	33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26	287.2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14	5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3.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242.74	3020	办公费	19.13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60.18	3020	印刷费	2.20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108.02	3020	咨询费	0.1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834.77	3020	水费	0.95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48.89	3020	电费	18.5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4.84	3020	邮电费	4.28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19	3020	取暖费	4.40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21	3021	差旅费	25.22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287.26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9.45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2.70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9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1.93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0.31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20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43.09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11.89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28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40.86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6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05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84.69	公用经费合计					335.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86.00	77.28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6.00	77.2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00	77.2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2023 年度
队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81003 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210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3640.0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3640.05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21.44	221.44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843.48	2843.47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68.55	268.54	100.00%	13.4	13.4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证 2023 年工作正常运转，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3.3	1	3.3	3.3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3.3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3.3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6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1.6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行 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 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 质量持续改善		服务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部门满意度	>=	95	%	95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制度规范 人事管理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2.5	2.5						

			建立制度规范 档案管理		满意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个)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